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南投啟智教養院　函

地址：55148南投縣名間鄉仁和村山腳巷1之7號
承辦人：張文璜
電話：049-2730601#222
電子信箱：gas06@nteni.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投啟行字第10700302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0030266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本院現有非超額技工（監護工）缺額3名、非超額工友1名及預計108年1月16日出缺1名駕駛，貴機關及所屬單位如有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有意願移撥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職缺須為現職或超額機關服務之人員。

二、有意移撥者，請依簡章所敘事項檢附相關資料於108年1月15日(工友)或108年1月31日(監護工或駕駛)前寄送本院，本院依規定辦理甄選，資格不符或非現職人員者，恕不受理。

三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面談甄選，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院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四、檢附甄選簡章（內含履歷表）1份。

正本：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法務部、交通部、國防部、文化部、內政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衛生福利部少年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、衛生福利部北區老人之

1080000946 收文日期:108/01/03

家、衛生福利部中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中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澎湖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

副本：本院行政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-01-02 16:23:37

裝

訂

線